

湖北省长江两岸造林绿化专项战役指挥部

关于做好长江两岸造林绿化行动 遗漏地块绿化工作的通知

咸宁市长江两岸造林绿化专项战役指挥部：

根据省林业局3月份组织的调查摸底，咸宁市长江干流两岸护堤护岸林断档区域应绿化面积中仍有37.5亩未纳入长江两岸造林绿化行动建设任务（鄂岸林〔2018〕4号）。为全面落实好《湖北省长江两岸造林绿化工作方案》提出的“连续完整、应绿尽绿”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确保应绿尽绿。要将省林业局查实的37.5亩遗漏面积纳入长江两岸造林绿化行动建设范围；同时组织人员再次对辖区长江两岸应绿化范围开展拉网式排查，确保所有可造林地块全部纳入绿化范围，实现应绿尽绿。

2.搞好作业设计。按照《湖北省长江两岸造林绿化技术指南》，对未纳入范围的地块搞好作业设计，明确造林树种、造林方式、造林主体和相关责任人，于今年9月15日前完成并按既定程序报批。

3.按时完成任务。将遗漏地块纳入今冬明春造林范围，严格落实责任和措施，及时开展造林绿化，确保明年5月底前完成绿化任务。



湖北省长江两岸造林绿化专项战役指挥部

2019年8月6日